

## 蜀汉后宫：谁是刘备的贤内助

有经典歌词曰：皇图霸业谈笑中，不胜人生一场醉。对刘备来说，建立蜀汉小朝廷，其实没那么潇洒，一路走来，净是些磕磕碰碰、别别扭扭的事儿；闲来回首人生，醉美之风景，莫过于一位女人的笑靥。

刘备一生有过许多女人。年轻的时候，“数丧嫡室”（《三国志》）。嫡室指大老婆，不止一个，都死了，玄德兄是否克妻，查无实据。不过，他还真学了个乖，汉献帝兴平元年（194年）娶甘夫人时，“纳以为妾”，咱不续弦总可以了吧！由此看来，他的妾室恐怕不在少数。见于史料、留下姓氏的还有糜夫人、孙夫人、吴夫人诸位，那么，谁是他的贤内助呢？

先说说糜夫人，此女可怜之极，龙套君一个，转角不见影。建安元年，吕布袭下邳，刘备的家眷财富全姓了吕。那些日子里，刘备相当颓废，率残部苟活于广陵海西（今江苏灌南）。当地有个富翁叫糜竺，给了刘备以连续性的安慰，“进妹于先主为夫人，奴客二千，金银货币以助军资；于时困厄，赖此复振。”（《糜竺传》）有点像吕不韦的做派，不过，雪中送炭，还是值得点赞。貌似糜夫人做了正室，然后呢，没有然后了。

关云长千里走单骑的故事里，糜夫人或是“二嫂”之一；赵子龙长坂坡七进七出，糜夫人跳井而死……“喔，打住打住，那都是小说家言，你相信就输了。既然没有具体事迹，那就说明此女对刘备的助益可以忽略不计。

孙夫人怎么样？由于《三国演义》的广泛

传播，甘露寺招亲很炫很美好，孙夫人的巾帼风采，差不多是可以颠倒众生的。

但是，历史大舞台上的孙夫人，完全是另外一副形象。

综合庞统、法正、赵云等人的传记，可以做如下还原：一、才捷刚猛，好像女汉子，没丁点儿温柔；二、有百余武装侍婢，把闺房当战场，果然威风；三、“多将吴吏兵，纵横不法”，这是拆刘备呢，还是拆刘备呢？四、拐带刘禅未遂，釜底抽薪未果。整个儿比野蛮女友还野蛮！法正一言以蔽之：“主公之在公安也，北畏曹公之强，东惮孙权之逼，近则惧孙夫人生变于肘腋之下，当斯之时，进退狼跋。”如果孙夫人是贤内助，刘备肯定不服：宁做单身狗，绝不娶婆姨。

吴夫人也不靠谱，她的岁月属于阿斗。

公元214年，刘备娶了这个寡妇，此时吴夫人起码三十三岁，不信？那咱保守的算算，她与刘璋的婚姻，属刘焉包办。刘焉死于194年，就算十三岁出阁，就算刘焉临死前包办，按照古人的青春观，她几乎花朵儿谢了，至于才德，也未必称得上一个贤字。刘备在册立她做皇后的诏书中有这么一句：“承宗庙，母天下，皇后其敬之哉！”语气不是褒奖，而是警示与激励，你须得恭敬谨肃，不负这份荣光才好。吴夫人仅陪伴刘备9年，却当了23年皇太后。

答案确乎有了，没错，正是“小沛之花”甘夫人。



《三国志》明确告诉我们，唯有甘夫人以妾的身份“常摄内事，随先主于荆州，产后主。”短短十几个字，信息量颇大，时间跨度也长。就是说，她从194年开始跟着丈夫，经历过辕门射戟、煮酒论英雄、重返徐州、官渡之战、屯兵新野、三顾茅庐、赤壁之战等，一直到209年去世，前后达15年，刘备的后院都是她一手打理的。那么，甘夫人作为刘备的贤内助，“政绩”怎样呢？

具体的不知道，不过，诸葛亮在奏疏中对她有八字评语，曰“履行脩（修）仁，淑慎其身”。大概意思是，做事情能守礼法合规矩，谨慎有度，绝对淑女范儿！应该说，太完美了，想必从未给刘备添过堵，哥几个很满意，也可以理解赵子龙为何在当阳长坂坡那么拼命了，“云身抱弱子，即后主也，保护甘夫人，即后主母也，皆得免难”。遇到这样的女神，再死几回都值得。

反观刘备对甘夫人的那份情意，也足以证明。章武二年（222年）追谥为“皇思夫人”，这个“思”，寄托了一个丈夫对亡妻那种生死两茫茫的哀思和悼悼。（赵炎）

### 身長九尺六寸

## 孔子身高如姚明？

在司马迁的《孔子世家》里，称“孔子长九尺有六寸，人皆谓之‘长人’而异之”。学者李零据此说：“‘九尺六寸’有多高？按西汉尺23.1厘米计算，是221.76厘米，和穆铁柱、姚明的个子差不多，或有夸大。”虽然拖了“或有夸大”一语，但李教授大致上还是认同这个说法的。

我们知道，古书上形容男儿常用“七尺之躯”，或者叫做“堂堂七尺男子汉”。可见古代男子身高七尺，应在平均身高之上，否则何以称之为“堂堂”？照汉尺来算，这“七尺”合161.7厘米。在今天，成年男子如此身高，是会被有些人戏称为“二等残废”的。如同今人平均寿命高于古人一样，今人的平均身高也是高于古人的，而即使在今天，姚明这样的大高个子还是令人“仰视”；甚至到了人高马大并不稀罕的美国，在NBA球队里，他也显得“鹤立鸡群”，被称之为“小巨人”。

因此可以推想，在男子平均身材尚不高的古代，孔子如果长得伟岸似姚明，那肯定是了不得的事情，在《论语》等典籍里难道会不

记上一笔吗？岂止是一笔，简直可以大书特书。然而在先秦的典籍中，却不见有“孔子长九尺六寸”的记录。子贡、宰予等门徒在孔子死后，要把夫子树为“圣人”，假如孔子确是身高九尺六寸，他们岂会忽略这个足以显示“圣人”高大形象的数据？不会的。所以未见提及，就因为根本没有孔子身高九尺六寸的事实。子贡们虽然要圣化夫子，却还没想到造假。他们是诚实的君子。

孔子成为超高的“长人”，应是他老人家“仙逝”约三百年后的事情。顾颉刚先生在《春秋时代的孔子和汉代的孔子》一文中指出：“到了汉朝，真是闹得不成样子了。我们只要把纬书翻出一看，真是笑歪了嘴。他们说，孔子母徵在游于大泽之陂，睡，梦黑帝使请己。觉则若感，生丘于空桑。他们说他的头像屋宇之反，中低而四方高。身長九尺六寸，人皆称他为长人。……”这些大抵是汉初方士化的儒生们臆想附会的“杰作”。司马迁撰《孔子世家》采信了“身長九尺六寸”之说。于是，纬书里的臆语，转换成了史籍

中的正言。

在孔府的档案里有一份描述孔子形象的材料，还说到孔子的腰围：“先圣身長九尺六寸，腰大十围。”所谓“围”，《辞海》如是解释：“计量圆周的约略单位，即两手的拇指和食指合拢的长度。亦指两臂合抱的长度。”这里显然是指前者。笔者的手指属于中等，既非纤长亦非粗短，试着将两手的拇指和食指合拢，量出的长度是34厘米。古代成年男子较矮，因而手指可能也短些，就算合指之围是30厘米，那么，“十围”也有三米了。天哪！三米的腰围足以赶超日本的大相扑了！欲树先圣高大形象，却反而弄成了腰肥如斯的奇形怪状。这岂不是有“淡圣”之嫌？

按照“有其父而有其子”的逻辑，孔子身長九尺六寸，其父当然矮不了。《孔子家语》等书指称：“其人（孔父叔梁纥）身長十尺”。比孔子还要长四寸（比姚明高5厘米）。李零教授说：孔子“拜父母之赐，也是大个子，很有遗传优势”。

笔者虽然质疑“孔子身長九尺六寸”，但不排除夫子个子较高这种可能。假设，夫子身高八尺，则约合185厘米，这在如今中国的成年男子中，也算得上是高个子，更不用说两千五百多年前的春秋时代了。当然，这也只是假设而已。夫子究竟身高几许，可能是永难索解之谜。但有一点笔者尚敢肯定：孔子身高如姚明，这是不可能的。（许明）



## 唐朝官吏温造借球赛平叛乱

前往范阳，结果三言两语就说动了刘济。刘济当即热泪盈眶地表示向朝廷效忠。唐德宗为此特意单独召见温造，对其委以重任。

到唐宪宗的时候，边塞发生叛乱，朝廷四处征兵，结果在征召士兵的过程中发生了新的叛乱。当时在南梁地区征召士兵五千人，前往边关平叛，没想到这五千人临时鼓噪谋反，不听朝廷命令，赶走主帅，拥兵自重。唐王朝为此很伤脑筋：如果派兵，兵都派往前线，抽调不易；如果安抚，又太纵容了。正着急的时候，当时任京兆尹的温造自告奋勇前往。唐宪宗问他需要多少兵力，温造说：派我前去就行了，“不请寸兵尺刃而行”。

温造到了南梁，叛兵们见他手头没多少兵，先就放心了。温造为了让他们更松懈下来，提议大家进行马球比赛，轻松一下气氛。而当时南梁兵精神高度紧张，个个都兵器不

离手，“出人者皆不舍器械”。温造又提议说，观看球赛的时候，大伙就不用手拿兵器了。他在长廊上系一条条长长的绳子，让大家聚集吃饭的时候，把所有的兵器和弓箭都挂在绳子上。温造说：“你们瞧，我不教你们的武器，挂在绳子上取起来也方便。”

叛兵们也不起疑心，依言将兵器挂在长绳上，然后放心地坐下来用餐。就在大伙吃得醉醺醺的时候，温造忽然一声令下，随行的士兵拉起挂兵器的长绳，弓箭刀枪哗啦啦一下子落地三尺，“逡巡，行酒至，鼓噪一声，两头齐挥其索，则弓剑落地三丈余矣”。叛兵们失去了武器，又喝得醉醺醺的，本来心里就紧张，一下子慌乱失措，被温造一举平定。从此，南梁地区不敢叛乱。

温造通过松懈对方警惕心，从而让其轻易放下武器，趁其不备擒伏他们，可算是欲擒故纵。（刘黎平）

韩世忠是武将，朱熹是文人，这一文一武有三大共同点：第一，都是南宋名人；第二，都爱喝酒；第三，喝酒的时候都不大吃菜。

韩世忠喝酒就是喝酒，不想让下酒菜把酒的味道“破坏”掉。朱熹倒不认为菜味会破坏酒味，他只是过于节俭，能不吃菜就不吃菜，这样可以省钱。

朱熹跟辛弃疾是好朋友。宋光宗绍熙三年，辛弃疾去福建做官，顺道去看望朱熹。两人见面，朱熹提议喝两杯，辛弃疾欣然答应。酒端上来了，却没有菜，辛弃疾说：“干喝没意思。”朱熹想了想，让仆人用盐水煮了一碟子黄豆，喝一杯酒吃一粒黄豆，如果你喝一杯吃两粒，他的脸色就会沉下来……

朱熹为什么要这样对待朋友呢？我觉得有两种可能。

第一种可能：他是为了教育辛弃疾。辛弃疾豪奢之名播于天下，花钱如流水，娶了好多小老婆，影响很不好。朱熹请客如此简单，应该是给辛弃疾做示范：“瞧见没？以后应该像我这样艰苦朴素，千万别再铺张浪费了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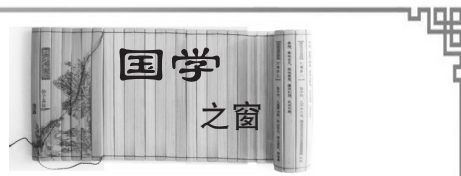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种可能：朱熹过日子就是这样节俭，节俭到了小气的地步。

当年朱熹在武夷山讲学，伙食就非常简单：“待学子惟脱粟饭，至茄熟，则用姜醋浸三四枚共食。”（《四朝闻见录》卷1）平常让学生吃小米饭，没有菜，等茄子熟了，用姜末和米醋拌茄子吃。朱熹的伙食也跟学生一样，并不开小灶。

男人对自己狠一点是对的，饮食上俭省一些也是对的，但是最好只对自己俭省，千万别对旁人俭省，否则很容易得罪人。

有例为证。说是一个叫胡纮的人去拜访朱熹，在朱熹那儿就着茄子吃了顿小米，吃得满肚子气，对朱熹的学生说：“此非人情，只鸡、樽酒，山中未为乏也。”这哪叫待客啊？就算山上没有好酒好菜，给我来一只鸡和一坛酒总可以吧？你们老师却那样招待我，明明是瞧不起人。

若干年后，胡纮中了进士，当了御史，想整整朱熹。假如他批判朱熹待客寒酸，肯定拿不出台面，于是他就造朱熹的谣，说朱熹不孝，不让亲生母亲吃新米，却让老太太吃长了毛的陈米。在他的鼓动下，朱熹被打翻在地，理学也被朝廷斥为“伪学”。（李开周）



## 事亲至孝的曾子

凡提孝子，必言曾参。如苏秦见燕王，曾子曰“孝如曾参”；王充在《论衡》中也说：“仁如颜渊，孝如曾参。”而后世凡誉孝子，则必美称其为“曾子”、“曾参”。就连禽类中最具孝子特色的“反哺”乌鸦，在《元连百正诗》中也被誉为“鸟中之曾参”。

古代孝子享有此殊荣者，史上少见。而曾子极孝，从“耘瓜顺父”可见一斑。曾子跟随孔子周游列国，回到鲁国后，因父母已年近，就回到南武城家中，靠耕种土地孝养双亲。虽然生活相当苦难，但曾子供养父母保证每餐必有酒肉。每顿饭，将要撤席时，曾子总要请示父亲把剩下的饭菜给谁？父亲如果问有剩余的饭菜没？曾子一定回答说“有”，好让父亲安心享用桌上的饭菜。

曾子弟子公明仪问道：“老师您这样可以称得上是孝子了吧？”曾子连连摆手否定说：“这是什么话啊！这是什么话啊！我对父亲不过是只做到供养罢了，哪能谈得上是孝顺呢？”

齐国国君听说曾子的德行后，也派人专程来“挖”他，聘请他到齐国做官。曾子虽有入仕做官的愿望，但为了父母，还是婉言谢绝：“我的父母年纪老了，接受人家的俸禄就要承担人家交付的事情，我不忍远离父母去为人做事。”

鲁悼公十七年（公元前450年），曾子后母去世，依据礼制，他在家守丧三年。这期间，他对“孝”有了更深的理解：“对父母行孝，在世的时候，用道义辅助他们不犯过错；去世以后，以悲痛的心情为他们治丧，祭祀的时候以恭敬的态度和礼节对待他们，做到这些，孝就充满了。”